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賴靜慧

電話：04-37061541

電子信箱：jing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678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銓敘部函 (A09030000E_1140067884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67884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各機關職務代理名冊網路報送查考及抽查作業處理
原則」自114年7月9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10日臺教人(二)字第1140073758號書
函轉銓敘部114年7月9日部銓三字第1145845690號函辦理，
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